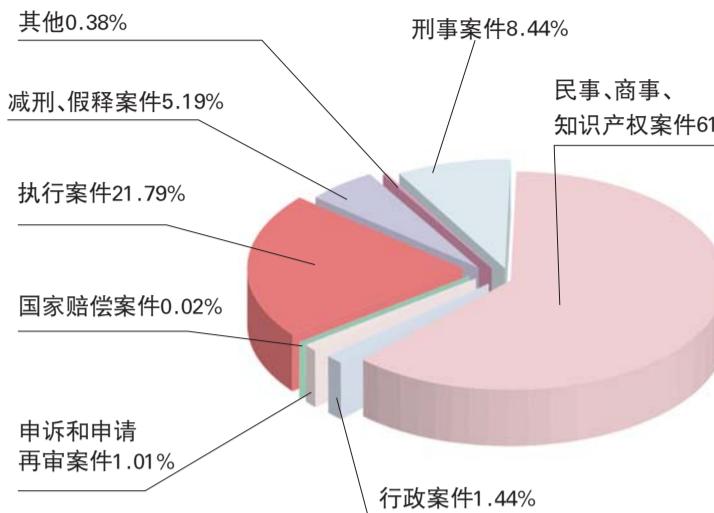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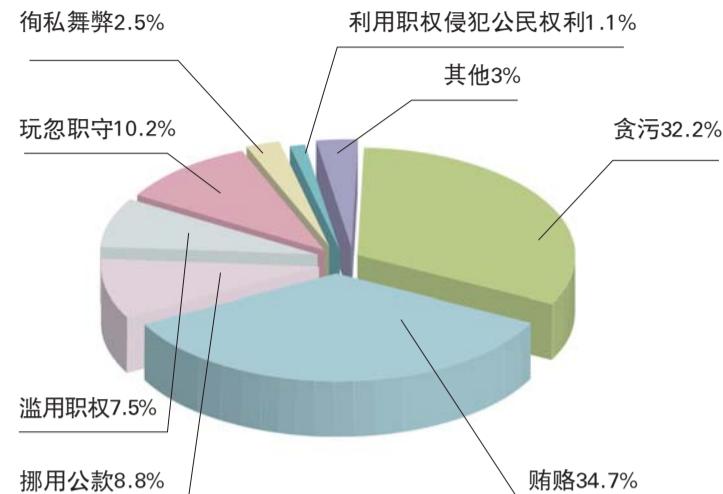




各类案件构成图

制图:本报美编
宫照阳

职务犯罪案涉嫌罪名分类



回应民生热点,直面自身不足

“两高”报告同提食品安全

本报特派记者 廖雯颖 任鹏 3月10日发自北京

10日上午,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王胜俊、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分别代表“两高”向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作工作报告,回顾2008年以来五年间的主要工作并对2013年工作进行部署安排。文风务实客观、用数据说工作、正面回应众多社会热点问题,是不少参加两会的代表、委员对今年“两高”报告的普遍感受。

正面回应民众关注点

“两高”均提问题奶粉、地沟油、瘦肉精

“两份报告对很多民生热点做出了积极正面的回应,体现出司法为民的宗旨,这是一个很大的亮点。”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、法学院院长马怀德如此评价。

对于老百姓深恶痛绝的食品药品安全事件,“两高”报告均以数字予以回应。最高法报告中提出,“审结生产销售问题奶粉、瘦肉精、地沟油等有毒有害食品以及生产销售伪劣产品、不符合安

全标准产品等犯罪案件1.4万件,判处罪犯2万余人。”

随后的最高检报告中再提食品药品安全问题,“起诉制售假药劣药,有毒有害食品犯罪嫌疑人11251人,立案侦查问题奶粉、瘦肉精、地沟油、毒胶囊等事件背后涉嫌渎职犯罪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65人。”

对近几年百姓呼声强烈的个人信息泄露、农民工讨薪难和校

园杀童惨案频发等司法热点,“两高”报告中均有直接回应:加强个人信息司法保护,对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涉嫌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,严惩侵害幼儿园儿童和学校师生犯罪。

“法院、检察院不是独立于社会之外的‘真空地带’,积极回应老百姓强烈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是两院的职责,是用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体现。”马怀德说。

□专家观点

“两高”报告多处体现新刑事诉讼法精神

刑事诉讼法作为仅次于宪法的基本法,素有人权法之称,又被称为“小宪法”。去年两会期间,全国人大审议通过了“二次大修”的刑事诉讼法,新刑诉法于今年1月1日起施行。严把死刑复核关、建立未成年人轻罪记录封存制度、建立刑事和解制度、完善刑事证据制度严格排除非法证据……细看今年“两高”报告,多处体现了新刑诉法施行后对司法实践带来的改变。

曾参与刑诉法大修的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陈卫东,对于报告中提到的新举措、新改变表

示十分认同。陈卫东说,多年来司法工作重视实体忽略程序,然而程序的不足导致了有法不依、执法不严。“保障人权是新刑诉法的核心理念,程序正义是老百姓看得见、能切身感受的正义,是落实保障人权的具体措施。今年的‘两高’报告强调新刑诉法规定的制度和举措,意味着在将来的工作中会更加注重程序的正义,这对提升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力是一个很大的推动。”

本报特派记者 廖雯颖
任鹏 3月10日发自北京

反腐继续保持高压态势

提完善举报机制是肯定群众反腐

全国政协委员、四川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施杰认为,今年的“两高”报告在惩治贪污腐败方面都用了很长的段落表述,“这是一个积极的信号。”

最高法报告中两次提及反腐,五年来“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,审结贪污贿赂、渎职犯罪案件13.8万件,判处罪犯14.3万人”,并表示“2013年人民法院将依法严惩贪污、贿赂、渎职犯罪,推动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”;最高检报告称,五年共立案侦查各类职务

犯罪案件165787件218639人,其中县处级以上国家工作人员13173人,其中厅局级950人、省部级以上30人,并对19003名行贿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反腐问题专家、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教授林喆指出,国家从2008年到2012年有一个五年反腐规划,五年来一大批贪官纷纷落马,公布数字是“两高”对老百姓的一个交待,是“两高”报告不可或缺的部分。十八大提出反腐败要“老虎”“苍蝇”一起打,“两高”报

告的表述延续了对腐败问题继续保持高压的决心和态度。

林喆表示,今年最高检报告提到了反腐败制度建设,这在过去的报告中较少涉及。“建立和完善全国统一的12309举报电话和举报网站,加强举报线索管理,完善和落实举报人、证人保护制度,健全与执法执纪部门案件移送等机制”,林喆认为,这是肯定以往的群众反腐工作,用实在的举报机制完善举措,释放积极信号,增强举报人对司法机关打击腐败的信任。

文风务实客观精练

自揭其短,同提“司法公信力受损”

“报告比以往更简练,原则性的话、指导思想性质的话、跟实际工作不紧密的话少了,内容更实在了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朱征夫向记者坦言对“两高”报告的总体评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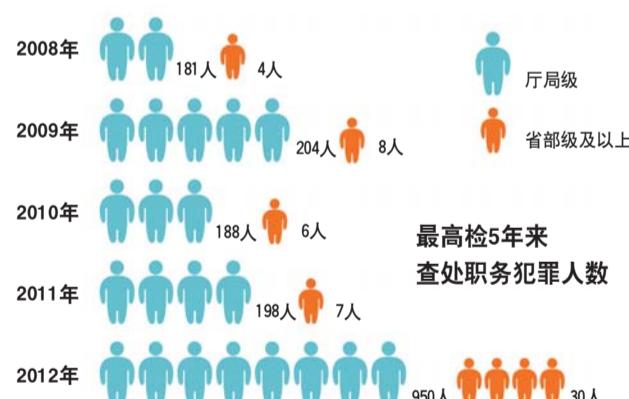
最高法新闻发言人孙军工表示,今年的报告用时不到40分钟,字数是近几年字数最少的,只有7244个字,2011年报告有10833字,2012年为7731字。不足八千字篇幅却用了87个数据,涵盖法院工作方方面面,“确实难度更大。”

马怀德认为,今年的“两高”

报告客观精练、清醒务实,“谈取得的成就实事求是,安排下一步工作思路清晰,分析目前的不足困难深入理性,没有空话套话。”他指出,最高法报告中提到了五点问题和困难,谈到了司法改革、队伍建设、基础建设等多个方面,都是社会有同感的问题,谈得实际客观。“只有看到工作中的不足才有进一步提高的空间。”在“两高”报告中提出问题困难,也是希望求得社会各界的关注来共同解决,推进国家法治建设。”两份报告都提到司法公信力受损问题,

对此,马怀德一针见血地指出,“公信力是司法机关的生命线。没有司法公正公信,就得不到老百姓的信任和尊重。要消除当下公众对司法机关不信任的危机,加强司法公信力是未来五年司法机关的重头戏。”

施杰认为,最高检的报告用一个独立的段落讲自身存在的四个问题,比如,检察机关和监察人员没有树立正确的执法理念,有的检察人员滥用职权、越权办案,“表明认识到了自身检察队伍的素质和能力需要提高”。



□记者观察

去年查处高官职务犯罪人数超前4年总和

本报北京3月10日讯(特派记者 任鹏 廖雯颖) 2012年反腐的决心和力度,可以准确地从最高人民检察院查处的职务犯罪中厅局级、省部级人数变化中凸显出来。2012年,最高检查处的厅局级职务犯罪是950人,省部级以上30人,超过此前4年人数总和。此前4年,厅局级、省部级职务犯罪每年的平均人数仅为192.75人和6.25人。

记者查询了解到,2009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的数字显示,2008年查处的职务犯罪中,厅局级人数是181人、省部级是4人。2009年,这两项数字上升比较明显,厅局级职务犯罪人数

是204人,增加了23人,省部级职务犯罪人数更是翻番,为8人。2010年,厅局级和省部级职务犯罪人数出现了小幅回落,两项数字分别是188人和6人。2011年,这两项数字稍微增加,分别是198人和7人。

记者统计确认,这4年的时间里,厅局级职务犯罪总人数是771人,平均每年为192.75人;省部级职务犯罪总人数为25人,平均每年为6.25人。3月10日,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通报的2012年厅局级职务犯罪人数是950人,省部级以上职务犯罪人数30人,两个数字分别超过了此前四年的总人数,每年的平均人数更是猛涨数倍。